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QD  **青島銀行**

Bank of Qingdao Co., Ltd.*

青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H股股份代號：3866)

(優先股股份代號：4611)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如下公告已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僅供參閱。

特此公告。

承董事會命
青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郭少泉
董事長

中國山東省青島市

2021年2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郭少泉先生、王麟先生及呂嵐女士；非執行董事周雲傑先生、Rosario Strano先生、譚麗霞女士、Marco Mussita先生、鄧友成先生及蔡志堅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陳華先生、戴淑萍女士、張思明先生、房巧玲女士及Tingjie Zhang先生。

* 青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一家根據銀行業條例(香港法例第155章)之認可機構，並不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亦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及／或接受存款業務。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于2021年2月2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董事发出关于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1年2月26日在青岛银行总行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14名，实际出席董事14名。因相关股东质押本行股份数量已超过其所持股份的50%，根据银保监会相关规定，对其派出董事蔡志坚在董事会的表决权进行限制。本次会议由郭少泉董事长主持，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人列席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配股方案的议案》

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本行向原股东配售股份（以下简称“本次配股”）的方案，审议情况如下：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项同意票 1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发行方式

本项同意票 1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配股基数、比例和数量

本项同意票 1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4.定价原则及配股价格

本项同意票 1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5.配售对象

本项同意票 1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6.本次配股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方案

本项同意票 1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7.发行时间

本项同意票 1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8.承销方式

本项同意票 1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9.本次配股募集资金投向

本项同意票 1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10.本次配股决议的有效期限

本项同意票 1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11.本次配股股票的上市流通

本项同意票 1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行全体独立非执行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上述独立意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本次配股方案的具体内容，请参见本行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配股公开发行证券预案》相关章节。本议案尚需提交本行股东大会、A 股类别股东大会、H 股类别股东大会逐项审议。

本次配股方案尚须经中国银保监会青岛监管局核准、中国证监会核准及取得本次交易涉及的其他必要批准后方可实施。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配股公开发行证券预案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票 1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行全体独立非执行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上述独立意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配股公开发行证券预案》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尚需提交本行股东大会、A 股类别股东大会、H 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配股相关事宜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票 1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为顺利实施本次配股工作，本行董事会同意提请本行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转授权董事长、行长、董事会秘书，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框架、原则和有效期内，单独或共同决定及处理本次配股相关的所有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在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许可的范围内，根据股东大会决议，结合具体情况，制定和实施本次配股的具体方案，其中包括本次配股实施条件和时间、配股比例和数量、配股价格、配售起止日期、实际募集资金规模等与发行方案有关的一切事项。

2.办理本次配股有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有关政府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的意见和要求等，制作、签署、补充、修改、报送、递交、执行、中止有关本次配股相关的申报文件及其他法律文件等；按照监管要求处理与本次配股有关的信息披露事宜。

3.设立及管理本次配股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存放本次配股所募集的资金；办理本次配股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事宜，并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对本次配股募集资金使用进行具体安排。

4.在本次配股发行完成后，在证券所在地证券登记结算机构、交易所办理本次配股发行股票的股份登记、上市等相关事宜。

5.根据本次实际配股发行的结果，修改《公司章程》有关注册资本、股份总数等相应条款，办理验资、工商变更登记及有关备案手续等相关事宜。

6.若发生因 A 股配股代销期限届满，原股东认购 A 股股票的数量未达到 A 股拟配售数量百分之七十或因其他原因导致本次配股无法实施，根据境内外相关法律法规，处理本次配股后续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按照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返还已经认购的股东。

7.在遵守届时适用的中国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如法律法规和有关监管机构对上市公司发行新股政策有新的规定和要求以及市场情况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且不允许授权的事项外，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包括对本次配股申请的审核反馈意见）、市场情况和本行的实际需要，对本次配股方案等进行调整，并继续办理本次配股事宜。

8.在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对再融资填补即期回报有新的规定及要求的情形下，根据届时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的要求，进一步分析、研究、论证本次配股对本行即期财务指标及股东即期回报等的影响，制订、修改相关的填补措施与政策，并全权处理与此相关的其他事宜。

9.在相关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采取所有必要的行动，决定并办理与本次配股有关的一切其他事宜。

10.本授权自本行股东大会、A 股类别股东大会、H 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该授权期限届满前，董事会将根据本次配股的实际情况，向本行股东大会、A 股类别股东大会、H 股类别股东大会提请批准新的授权，但若本次配股在前述期限届满前发行成功，则有关本次配股成功后相关事项的授权有效期延长至该等事项完成之日。

本议案尚需提交本行股东大会、A 股类别股东大会、H 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配股完成后变更注册资本及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票 1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行董事会同意并将提请股东大会同意，在本行本次配股完成后，本行的注册资本根据本次配股的发行结果及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核准情况予以调整，并根据本次配股的发行结果、本行注册资本的调整情况相应修改《公司章程》中有关注册资本的条款（《公司章程》第五条）及有关股份总数、股权结构的条款（《公司章程》第二十三条）。

本议案尚需提交本行股东大会、A 股类别股东大会、H 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符合配股发行条件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票 1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及《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修订版）》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经认真逐项核对，本行董事会确认本行已经符合本次配股的条件。

本行全体独立非执行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上述独立意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本议案尚需提交本行股东大会、A 股类别股东大会、H 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票 1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行全体独立非执行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上述独立意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

者查阅。

本议案尚需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配股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票 1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行全体独立非执行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上述独立意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配股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尚需提交本行股东大会、A 股类别股东大会、H 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原股东配售股份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票 1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行全体独立非执行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上述独立意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向原股东配售股份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尚需提交本行股东大会、A 股类别股东大会、H 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1 年-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票 1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行全体独立非执行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上述独立意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未来三年（2021 年-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尚需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21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票 1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行董事会同意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21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由于包含股东大会相关议案内容的通函需经香港联交所预先审核，会议的具体时间将在香港联交所审核通过后确定。本行董事会同意授权董事长、行长、董事会秘书单独或共同根据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的议案情况、本行实际情况、监管部门和交易所意见等调整提交股东大会、类别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以及处理与本次股东大会、类别股东大会召集及召开等有关的其他所需事项(包括但不限于调整或决定会议时间、会议地点，发布会议通知及通函等)。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青岛海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受让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事宜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票 1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行董事会同意青岛海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受让青岛海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目前持有本行的 409,693,339 股 A 股，具体内容请参阅本行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股份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及转让方与受让方分别编制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26 日